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New Higher Education Group Limited 中國新高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1)

### 更改財政年度結算日

本公告由中國新高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併表附屬實體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4)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其決議將本公司的財政年度結算日由12月31日更改為8月31日（「更改」）。因此，本集團的下一個財政年度結算日將為2020年8月31日，及本集團將刊發的下一份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將涵蓋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8月31日的八個月期間。

#### 更改原因

更改令本集團的財政年度結算日與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營運的學校學年（學年於每年8月結束）保持一致。董事會認為更改將有助本集團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及更好地反映本集團於財政年度的經營業績。

就董事會所深知、確信及全悉，其預期更改不會對本集團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且概無任何其他有關此方面的重大事宜需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 其後財務報告

本公司將於2020年8月31日或之前公佈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並將於2020年9月30日或之前刊發及向本公司股東寄發相關中期報告。於更改後，本公司將於下列期限或之前就以下財政期間公佈及刊發其財務業績：

財政期間	業績公告限期	寄發中期報告／ 年報的限期
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 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	2020年11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	2021年4月30日	2021年5月31日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 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	2021年11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承董事會命  
中國新高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孝軒

香港，2020年7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孝軒先生及趙帥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建波先生、鄺偉信先生、陳冬海先生及彭子傑博士。